

免責聲明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股票發行人現金股息公告	
發行人名稱	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6823
多櫃檯股份代號及貨幣	不適用
相關股份代號及名稱	不適用
公告標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分派
公告日期	2025年7月31日
公告狀態	新公告
股息信息	
股息類型	中期（半年期）
股息性質	普通股息
財政年末	2025年12月31日
宣派股息的報告期末	2025年6月30日
宣派股息	每 股 0.338 HKD
股東批准日期	不適用
香港過戶登記處相關信息	
派息金額及公司預設派發貨幣	每 股 0.338 HKD
匯率	1 HKD : 1 HKD
除淨日	2025年8月15日
為符合獲取股息分派而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之最後時限	2025年8月18日 16:30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之日期	由 2025年8月19日 至 2025年8月20日
記錄日期	2025年8月20日
股息派發日	2025年9月4日
股份過戶登記處及其地址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灣仔 香港
代扣所得稅信息	
股息所涉及的代扣所得稅	不適用

發行人所發行上市權證/可轉換債券的相關信息	
發行人所發行上市權證/可轉換債券	不適用
其他信息	
備註： 1. 香港電訊信託是一個根據香港法律於2011年11月7日成立並由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以其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經理身份）（「託管人－經理」）管理的信託。 2. 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3. 每個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股份合訂單位將下列證券或證券權益合併，而根據託管人－經理與本公司於2011年11月7日簽立構成香港電訊信託的信託契約（經不時修訂、補充、取代或以其他方式更改的版本）（「信託契約」）的條文規定，有關證券或證券權益僅可一併買賣，不得單獨或個別買賣： (a) 香港電訊信託的一個單位； (b) 與單位掛鈎（定義見信託契約）的一股特定普通股的實益權益，由作為法定擁有人的託管人－經理（以其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經理身份）持有；及 (c) 與單位合訂（定義見信託契約）的一股特定優先股。	
發行人董事	
於本公告日期，託管人－經理與本公司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李澤楷（執行主席）及許漢卿（集團董事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 彭德雅、鍾楚義、唐永博及趙興富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信剛、Sunil Varma、麥雅文、黃惠君及杜家怡	